

大连北大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大连北大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0月1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工商变更的议案》，公司已于近日收到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文件，子公司工商变更事项已经完毕，变更后营业范围如下：

大气污染治理；危险废物治理；重金属污染防治；水污染治理；放射性废物治理，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，环保设施运营及管理；VOC(挥发物有机化合物)治理；垃圾无害化、资源化处理；矿山生态经济型修复研发与治理；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；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，废旧矿物油回收；再生资源综合利用；矿产品、锂离子电池材料、脱硫脱硝设备、石膏基复合材料、环保材料、废旧塑料销售；再生物资回收与批发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；从事货物、贸易和技术进出口服务；环保技术、环保设施的研发推广及应用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本次子公司营业范围发生变更，并对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进行补充完善，其余事项不变。

二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子公司进行工商变更，未改变公司100%的持股比例。

此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（副本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北大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29日